

证券代码：838619

证券简称：霍普金斯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 珠海霍普金斯医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赵柏松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4,444,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考虑，经公司与国海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4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并经公司详细调研，同意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4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珠海霍普金斯医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4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4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的《珠海霍普金斯医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珠海霍普金斯医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6 日